

To: panel_dev@legco.gov.hk

From: fan chan [REDACTED]

Date: 07/04/2019 03:07PM

Subject: 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意見書

近年，樓價及租金不斷攀升。市民居住環境愈往愈細，愈搬愈遠。人均居住面積只有 161 平方尺，而居住劏房的人士情況更加惡劣，只有 46 平方尺，比一個車位還細小。要解決以上問題，必須由土地供應着手，這是社會的共識。2018 年《長遠房屋策略》周年報告中把未來十年的公營房屋供應目標為 31 萬 5 千個（即每年 3 萬 2 千個）。

坊間有意見應認為可先發展新界北土地、棕地、農地、或沿海地區（例如龍鼓灘、青衣……）填海等等，有現成的交通配套，更具經濟效益。事實是否如此？這正是本人要指出的問題。本港現有的運輸系統已趨飽和，每日（尤其是返工、放工時間）市民乘搭交通工具的慘況各位應該身有同感。任何一個地區增加幾萬至幾十萬的人口，是必遭到地區人士反對，且怨聲載道。

衣食住行是生活基本要素，環環相扣，互相影響。只着眼房屋供應而無視交通配套只會造成民怨。

中部水域人工島 1000 公頃新增土地，可興建 15 至 26 萬個住宅單位，正好配合長期房屋的需求。而更重要是，此人工島的發展會採用運輸基建先行的方式。一組全新的交通系統不但解決人工島對內外的交通聯繫，更可紓緩新界西北交通情況，減輕現有交通系統的負荷。

其他的土地選項，本人不反對，可做為短期目標，暫緩部分燃眉之急。

理性分析方案的可行性，而不是衝口而出的口號：「咁多地方你唔搞？去搞個海？……」；「咁多地方你唔搞？去搞郊野公園？……」；「咁多地方你唔搞？去搞農地？……」任何方案均有利弊（牽涉不同持份者的喜惡和利益），可各自提出理論和數據討論，數據是最公正，最有說服力的。

陳瀟帆

BC68BC11